

## 二股东如何控制公司\_\_两个人一起创业，公司股份怎么控制？-股识吧

### 一、第二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是不是构成同业竞争？

看持股比例多少，5%以上的即可被认定为同业竞争 查看原帖>

>

采纳哦

### 二、我们是一家有限公司，想收购或控制另一家有限公司，具体如何操作，是不是收购股权，应该注意的事项

详细流程，最好请一个律师-----收购方与目标公司或其股东进行洽谈，初步了解情况，进而达成收购意向，：签订收购意向书。

2、收购方在目标公司的协助下对目标公司的资产、债权、债务进行清理，进行资产评估，对目标公司的管理构架进行详尽调查，对职工情况进行造册统计。

3、收购双方及目标公司债权人代表组成小组，草拟并通过收购实施预案。

4、债权人与被收购方达成债务重组协议，约定收购后的债务偿还事宜。

5、收购双方正式谈判，协商签订收购合同。

6、双方根据公司章程或公司法及相关配套法规的规定，提交各自的权力机构如股东会就收购事宜进行审议表决。

7、双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将收购合同交有关部门批准或备案。

8、收购合同生效后，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资产转移、经营管理权转移手续，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应当依法办理包括股东变更登记在内的工商、税务登记变更手续。

(1)将受让人姓名或者名称，依据约定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目标公司的股东名册

。

(2)自股东发生变动之日起30日内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工商变更登记。

### 三、有限责任公司怎么有两个股东

公司的股东的数目“有法定限制”，参见公司法。

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组织形式，和股东数目没关系。相应承担“无限责任”的，比如个人独资企业，打比方，该无限责任企业欠钱还不上，股东就要给还。而有限责任的，公司还不上，公司破产，股东不承担还钱。你朋友父母开公司，他父母是股东。其实就是一家子自己开了一个公司，钱是都是他们家出的。他妈像你说的只不过挂一个名字，因为挣钱和赔钱都是他们家的事情。挂你同学的名字也是可以的。如果你问，既然都是他们家出的为什么不写一个人的名字。这是可以的，但是公司法对股东只有一个人公司有规定，如下：注册资本最低10万，一次性到位，而且一个自然人只能注册一个人有限公司、而公司有2个或2个以上股东，的注册资本最低3万，而且可以分期到位打字好累，多给点分吧

#### 四、占股40%，第二股东，却没有任何权限，如何拿回部分控制权？

#### 五、占股40%，第二股东，却没有任何权限，如何拿回部分控制权？

当另一股东不愿意时，由于你是大股东，所以增资议案可以在股东会通过。增资可以是原股东同比例增资，也可以是原股东中某个股东单独出资；还可以借此增资，引入新股东，由新股东出资，或新老股东共同出资。不愿意参加本轮增资的股东，其持股比例将会下降。

#### 六、公司只有两个股东如何制定公司章程以保护小股东利益

公司保护小股东利益的做法如下：

一、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董事、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根据公司法，累积投票制不是强制性规定，由公司自由选择适用。累积投票制可以使代表小股东意志的人选进入董事会、监事会，保护小股东利益。股份有限公司的小股东应当争取在章程中明确董事、监事选举中采取累积投票制，

这样可以使小股东在董事会、监事会上有一席之地，反映小股东的正当要求。

二、通过对相关概念的界定，更好地保护小股东行使知情权。

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权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但查阅会计账簿是否包括查阅会计凭证法律未明确规定。

查阅会计凭证是股东知悉公司情况的最重要手段。

因此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权有权查阅会计凭证，可以有力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法又规定若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

如果不进行界定“不正当目的”，小股东的正当要求往往被大股东以此理由而拒绝。

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选举中争取职工代表的比例。

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

监事会组成中，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职工代表。

在章程中明确规定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董事和监事的人数和条件。

职工代表作为董事和监事，看起来与小股东没有关系，但是职工代表的增加可以削弱和限制控股股东的独断专行。

四、在章程中争取有利于全体股东、董事发表意见和对大股东独断专行行为制约的股东会和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

公司法规定：“股东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除本法有规定的外，由公司章程规定。

”“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除本法有规定的外，由公司章程规定。

”因此，可以约定股东会、董事会参会人员中小股东到会人数和比例，低于规定人数和比例的，不得召开会议，以此促进表决结果更有利于保护小股东的正当利益。

五、约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的具体条件和计算方法。

公司法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该条法律规定中，第一次把违反公司章程的行为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责任的条件之一。

公司法又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违反前款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如何赔偿，应当有具体的损失计算方法。

因此，在章程中应当明确约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第三人应当承担责任的的具体条件和损失的计算方法，以使上述法律规定具有可操作性。

六、在章程中约定控股股东的诚信义务。

为了限制和清除因资本多数决原则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也是为了保护小股东，可以考虑在章程中争取约定控股股东负有如下两方面的诚信义务：第一，在股东大会召开和决议过程中，应当保证小股东股东权的行使。

第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定应当维护小股东的利益。应当在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虽然可以根据多数股东的意见作出决议，但是，应当确保公司的决议不侵犯小股东的利益。

## 七、上市公司股东怎样行使对企业的控制权？

上市公司股东主要是通过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来行使对企业的控制权。股东按其所持股份，实行一股一票制。

第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的重大事项（如公司合并、分立、修改公司章程、增资、减资、变卖重大资产）由股东大会表决决定。

因此，股东可通过行使自己的表决权来对公司的相应决策进行影响甚至控制。

第二，对于公司的非重大事项，一般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来决定。

而董事，又是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因此，股东可根据自身的表决权来对董事选举造成影响，选出自己信任的董事，然后再通过这些董事来控制公司。

如果董事在工作中不再被股东信任的话，股东也可以在必要的时候依法对其进行替换。

此外，股东大会一般分为年会和临时会议，根据《公司法》第101、102、103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召开临时会议；

当董事会、监事会没有履行召集股东大会的职务时，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 八、股东用什么方法控股

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

狭义的认识只有公司的主管是股东，因为他持有股票最多。

广义的就是只要你买公司股票你就是股东。

一般公司股东（主管）发行、调控、回购时候会开股东大会做决策，有的还要和经纪人签订协议。

哎一言难尽，建议你看看控股方面的书。

## 九、两个人一起创业，公司股份怎么控制？

那你就自己占有百分之八十左右好了！太多了不好给朋友分钱，而太少不好分股份给后面加的人。

亲兄弟也得明分帐，这是原则！朋友多少是不重要的，如果不好说也必须说！今后公司做大了可以再多给点给他，后面人加入的股份应该是要从你那里拿，你就用这个借口行了！

## 参考文档

[下载：二股东如何控制公司.pdf](#)

[《股票填权后一般多久买》](#)

[《一只股票多久才能涨》](#)

[《买到手股票多久可以卖》](#)

[《股票要多久才能学会》](#)

[《股票大盘闭仓一次多久时间》](#)

[下载：二股东如何控制公司.doc](#)

[更多关于《二股东如何控制公司》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75224897.html>